

新疆财经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招生规模

2023 年我校拟招收博士研究生 22 名，实际招生数以教育部最终下达指标为准。专业目录中所列招生计划为预计招生人数，实际招生录取人数将根据教育部正式下达的招生计划、生源情况及学科发展需要做适当调整。

二、培养方式

我校博士研究生所有专业培养方式均为全日制。

三、招生方式

2023 年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分为硕博连读、申请-考核和普通招考三种。招生专业目录中的招生人数为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总规模，包括硕博连读、申请-考核和普通招考人数。如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 2 种招生方式已完成当年招生计划，则普通招考方式不再招生。

四、报考条件

(一)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德才兼备，品行端正，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 身体和心理健康，符合教育部规定的体检要求。

(三) 报考我校的考生，学位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

2、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 2023 年 9 月 1 日前取得硕士学位，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学位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3、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的考生（只有硕士学位证书而无毕业证书的），报名时必须已获得硕士学位证书；

4、在读非应届硕士毕业生一律不准报考，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考试资格和录取资格。

(四) 除所取得硕士学位所属学科为经济类(02)、管理类(12)、统计学(0714)外,其他考生须加试。若在报考专业领域公开发表1篇及以上高质量论文的,可免加试。

(五) 现役军人报考博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有关规定办理。

(六) 现为定向培养的应届毕业硕士生、拟报考定向培养的考生、原为定向培养硕士生和尚在履行合同中服务年限内的在职人员考生,须征得定向培养单位或服务单位的同意方能报考博士生。考生与定向培养单位或服务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纠纷而造成考生不能被录取的,由考生自行承担。

(七) 硕博连读考生,须符合《新疆财经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办法(试行)》(校发[2021]66号)中的各项条件,且已通过转博资格考核,取得硕博连读资格。

(八) “申请-考核”制考生,须符合《新疆财经大学博士研究生选拔“申请-考核”制管理办法》(校发[2020]113号)中的各项条件。

五、报名

(一) 报名方式

网上报名和资格审查相结合。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即可提交相关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同时完成网上报名和资格审查,报名方为有效。考生须在规定期限内报名,逾期不可进行补报,请勿重复报名。

1、硕博连读

(1) 申请时间:拟定于2022年11月20日-12月10日。

(2) 转博资格考核时间:拟定于2023年3月。

相关要求以开展硕博连读申请及考核工作时的具体通知为准。

2、“申请-考核”制

(1) 报名时间:拟定于2022年12月1日-2023年1月31日,报名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yz.chsi.com.cn/bsbm/)。

(2) 资格审查结束时间：拟定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

(3) 资格审查地点：新疆财经大学研究生处招生办公室，可函报（邮寄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中路 449 号新疆财经大学研究生处）。

(4) 考核时间：拟定于 2023 年 3 月。

具体时间以开展“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报名及考核时的具体通知为准。

3、普通招考制

(1) 报名时间：拟定于 2023 年 4 月 1 日-4 月 30 日，报名网址：同上。

(2) 资格审查结束时间：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5 日。

(3) 资格审查地点：同上。

(4) 考试时间：拟定于 2023 年 5 月中旬。

具体时间以开展普通招考制博士研究生报名及考试时的具体通知为准。

4、缴费

报名费 300 元，缴费方式为网上缴费。已缴纳报名费的考生，因个人原因未参加现场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或重复缴纳报名费的，报名费不予退还。

(二) 资格审查须提交材料

1、《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1 份）（完成网上报名后在报名网站下载打印，须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2、《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2 份）（推荐人须具有正高级职称）。

3、硕士学习期间成绩单原件（1 份，须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公章，已获硕士学位人员在本人人事档案中复印并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4、《硕士学位论文评议书》（1份，已获硕士学位人员在本人人事档案中复印并加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摘要和研究内容目录和研究进展报告。

5、本科及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学信网生成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或教育部指定机构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1份）。

应届生需提交研究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学位授予单位证明原件（1份，证明材料中须注明硕士录取类别、学制和毕业年月）。

境外获得学位证书者提交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

6、《科研成果统计表》、成果复印件（封面、版权页、目录、正文、封底，成果佐证须与《科研成果统计表》中填列内容一一对应）。

7、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8、我校医院或三甲级及以上医院出具的6个月以内的体检合格证明。

9、博士研究计划书（1份）。研究计划书内容包括学习及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经验、能力、主要成就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等，并重点说明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拟从事的研究方向和科研设想（含研究目的、研究背景、研究内容、研究方案、创新点等），字数不少于3000字，并列出的参考文献。

10、“申请-考核”制考生另须提供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1份）。

（三）说明

1、以上材料均须用A4纸打印或复印。考生所提交的证件原件用于查验，复印件作为考生报考材料留我校研招办存档备查。按教育部有关要求，不论录取与否，考生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一律不予退还。

2、请考生报名前认真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将取消报名或录取资格。对在报名或考试中有弄虚作假或其他

违规行为的考生，不论何时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报名、录取资格，学籍已注册的，予以注销学籍。并根据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处理。

3、考生报考类别分为

(1) 非定向：博士生入学后须将档案材料转入我校，毕业后“双向选择”就业。

(2) 定向：考生无须调转档案等相关材料，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入学前须与我校及委托单位签订《定向培养研究生协议书》，同时提供单位同意脱产学习的证明。

六、考试

(一) 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

1、材料评议。满分为 100 分，由至少 5 名专家对申请者的学习经历、工作经历、科研项目、学术水平、攻读博士的研究计划书、推荐书等书面材料进行独立的审议、评估、打分，并出具书面评议意见。

2、专业笔试。满分为 100 分，主要考查申请者的专业基础和培养潜质。笔试科目详见新疆财经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附件 1）。笔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综合面试：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面试。主要考查申请者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学术道德等方面。考核结果为合格和不合格。考核不合格不计算考核总成绩，不予录取。

(2) 专业素质面试。满分为 100 分，主要考查申请者的专业知识、外语水平、研究能力、逻辑思维与语言表达能力、创新意识与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等综合素质。面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30 分钟/生，其中个人陈述 10 分钟（考生须制作 PPT，陈述内容主要包含硕士阶段的主要研究

内容、目前研究领域及研究进展、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科研计划等)，答辩 20 分钟。面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二）普通招考制

1、**初试**。初试时间拟定于 2023 年 5 月，初试科目详见新疆财经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附件 1），每科满分 100 分。

2、**复试**。复试时间拟定于 2023 年 5 月，复试内容同第（一）条中第 3 项（综合面试）。

3、**加试**。加试科目详见新疆财经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附件 1），每科满分 100 分，任一加试科目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七、录取

学校根据考生的申请材料审查和评价结果、初试和复试成绩、硕士研究生阶段学习成绩、科研或工作实绩等，结合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包括考生考试诚信状况）、以及体检结果等做出综合判断，按照“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

八、学制与学费

全日制脱产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学制为 3 年。博士研究生均须缴纳学费，学费按三年缴纳，标准为 7500 元/生·年。

九、奖助体系

（一）奖助学金

1、在校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可享受以下奖助学金：

（1）助学金。助学金资助标准为 13000 元/生·年，定向生除外。

（2）政府奖学金。国家奖学金标准为 30000 元/生·年；自治区奖学金标准为 15000 元/生·年。

（3）学业奖学金。博士第一学年 5000 元/生·年，其余学年分为三等发放，一等 10000 元/生·年，二等 7000 元/生·年，三等 4000 元/生·年。

2、实行“助教、助研、助管”的“三助”岗位聘任制度，根据岗位与工作量计薪支付酬金。

（二）项目资助

博士研究生在读期间可申请校级科研创新项目，每个项目资助金额为2万元。

（三）未能三年按期毕业者不再享受奖助学金待遇。

十、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中路449号新疆财经大学研究生处招生办公室

邮 编：830012

联系电话：0991-7842074

研究生处主页：<http://yjsy.xjufe.edu.cn>

新疆财经大学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招生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导师	招生 人数	硕博连读、 “申请-考核”制 专业笔试科目	普通招考制	
					初试科目代码及名称	加试科目
030 金融学院	020204 金融学	雷汉云 李季刚 何剑 谢婷婷 强国令	8	金融学	① 1001 英语或 1002 俄语 ② 2001 经济学一 ③ 3001 经济学二	金融学 公司金融
031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020208 统计学	宋香荣 张庆红	2	统计学	同上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社会统计学
	020209 数量经济学	田茂再	2	经济计量学	同上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计量经济学
034 经济学院	020202 区域经济学	高志刚 陈闻君 马远程 程云洁	6	区域经济学	同上	区域经济学 产业经济学
	020205 产业经济学	叶初升	2	产业经济学	同上	区域经济学 产业经济学
035 财政税务学院	020203 财政学	张斌	1	财政学	同上	财政学 政府预算管理
043 国际经贸学院	020206 国际贸易学	徐坡岭	1	国际经济学	同上	国际经济学 国际经济合作

附件 2 **2023 年硕博连读及“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专业笔试参考书目**

招生学院	专业笔试科目	参考书目	编著者	出版社及版次
030 金融学院	金融学	金融学（第二版）	李健	高等教育出版社
031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统计学	统计学（第八版）	贾俊平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经济计量学	经济计量学精要（第四版）	达莫尔 N·古亚拉提，张涛译	机械工业出版社
034 经济学院	区域经济学	区域经济学	区域经济学编写组（安虎森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 2018 年
	产业经济学	产业经济学	高志刚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 2016 年
035 财政税务学院	财政学	财政学（第十版）	哈维·S·罗森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 2015 年版
		《中国财政理论前沿》共七卷	刘溶沧、高培勇等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历年
043 国际经贸学院	国际贸易学	国际经济学（第四版）	李坤望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年 2 月
		《国际贸易》杂志	《国际贸易》杂志社	近一年

2023 年“普通招考制”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 初试科目参考书目

一、经济学一（代码 2001）

1、《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M]. 张宇、谢地、任保平、蒋永穆等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年

2、《社会主义经济理论》[M].（第三版）杨瑞龙.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8 年

二、经济学二（代码 3001）

1、微观经济学（30%）：

《西方经济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上册（第二版），高等教育出版社，人民出版社

2、宏观经济学（70%）：

（1）《西方经济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下册（第二版），高等教育出版社，人民出版社；

（2）《宏观经济学》[M].（第九版）N·格里高利·曼昆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6 年

注：上述推荐书目为参考用书，与考试内容并非存在直接对应关系，考生可选择内容相近的其他书目。

2023 年“普通招考制”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加试参考书目

招生学院	跨学科门类及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	参考书目	编著者	出版社及版次
030 金融学院	金融学	金融学（第二版）	李健	高等教育出版社
	公司金融	公司金融	李曜	高等教育出版社
031 统计与数据科学学院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第四版）	茆诗荪	中国统计出版社
	社会统计学	社会统计学（第三版）	蒋萍	中国统计出版社
	计量经济学	计量经济学（第四版）	庞皓	科学出版社
034 经济学院	区域经济学	区域经济学	区域经济学编写组（安虎森主编）	高等教育出版 2018 年
	产业经济学	产业经济学	高志刚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 2016 年
035 财政税务学院	财政学	《公共财政论纲》	张馨	商务印书馆, 2022 年版
		财政学（第十版）	哈维·S·罗森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 2015 年版
		《中国财政理论前沿》共七卷	刘溶沧、高培勇等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 历年
	政府预算管理	政府预算（第二版）	马蔡琛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8 年版
		《中期预算改革与我国现代财政制度构建》	白彦锋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5 年版

043 国际经贸学院	国际贸易学	国际经济学（第四版）	李坤望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年2月
		《国际贸易》杂志	《国际贸易》杂志社	近一年
	国际经济合作	国际经济合作（第二版）	卢进勇等	北京大学出版 2018年9月

注：上述推荐书目为参考用书，与考试内容并非存在直接对应关系，考生可选择内容相近的其他书目